

证券代码:603089  
债券代码:113561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公告编号:2020-044

##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将不超过1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该笔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及时将上述资金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获得董事会授权后,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1,000万元。

2020年5月15日,公司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尚未归还的金额为10,500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到

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6日证券代码:603089  
债券代码:113561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公告编号:2020-043

##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义乌市双港路8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数 114,483,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016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郑念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董事郑连平、独立董事曲亮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陈灵辉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2.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3.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4.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5.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7.议案名称:公司董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8.议案名称: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90,608,112<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9.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10.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11.议案名称: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12.议案名称: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13.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14.议案名称: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14,483,000<br>100.0000% | 0<br>0.0000% | 0<br>0.0000% |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   |        |        |          |
| 109,061,924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   |        |        |          |
| 5,401,076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20,000 | 100.0000 | 0 | 0.0000 | 20,000 | 100.0000 |
| 0           | 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5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7项议案,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郑念辉先生、郑连平先生为关联股东,回避了上述第7项议案的表决。郑念辉先生、郑连平先生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计23,874,8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3%。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崔苗、夏俊彦  
2.律师见证意见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14 900907

证券简称:\*ST鹏起\*ST鹏起B

公告编号:临2020-047

##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鹏起”)2018年度财务报告被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4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临时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4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第(四)项的规定,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仍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及暂停上市决定  
如果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仍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将在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的同时,申请公司股票于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停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下一个交易日起开始停牌。

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其他风险提示  
(一)公司2018年度业绩亏损及2019年度业绩亏损带来的风险  
截至2018年末,公司总资产为50.0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0.8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13亿元,同比下降1084.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87亿元,同比下降1061.20%。  
2020年4月20日,公司披露了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报告,公司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较财务部门结合2019年经营情况初步测算,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48.1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55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7,206.6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1,178.78万元。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情况将会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公司2019年度公司业绩亏损及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亏损将会给公司带来持续影响,若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可能因连续两年亏损,会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事项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1.截至2020年4月30日,由于受疫情冲击,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集团”)未能收回相关款项,也未向上市公司支付代偿占用资金款项,按照《协议》约定,万方集团承诺将在2020年4月30日之前以现金方式代公司实际控制人偿还资金占用事项未能如期履行,张朋起也未按承诺履行偿还占用资金。

后续实际控制人张朋起能否偿还资金占用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万方集团代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偿还资金占用事项无实质性进展,实际控制人张朋起与万方集团在协商《补充协议》事宜,双方能否达成一致存在不确定性。  
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于2020年4月30日对张朋起及万方集团采取了责令整改措施。  
(三)涉及重大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带来的风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违规担保金额累计15.75亿元,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余额7,678.96万元。公司2019年10月18日披露了《关于对张朋起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整改报告,公司实际控制人针对违规占用资金问题进行了还款计划。2019年12月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万方集团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提出了解决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措施。  
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问题如未能按实际控制人承诺如期解决,对公司经营将带来负面影响;但前述问题如不能及时有效解决,对公司经营和损益将持续产生负面影响。  
(四)公司股票存在触发生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截至2020年5月15日,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为0.90元,公司B股股票收盘价为0.065美元,公司A股和B股股票收盘价已连续5日同时低于公司股票面值(人民币1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3.1条(五)至(七)款的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既发行A股股票又发行B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其A、B股股票同时连续20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股票面值,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3.6条的规定,公司出现连续10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A、B股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收盘价低于股票面值的情形消除或者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公司股票存在触发生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五)公司被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风险  
公司于2020年5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ST鹏起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监字[2020-1012]号)和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监字[2020-1013]号),目前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均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进入立案调查阶段。  
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香港证券及期货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2020-025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2020-024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  
(修订稿)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分析,描述均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依据该等分析,描述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为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拟采取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一)主要假设  
1.以假设仅为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证券行业情况、产品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环境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6,623,483股;  
5.在预测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时,以预案公告日的总股本215,411,610股为基础。除此之外,仅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变动的情况;  
6.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48,141.92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7.2019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502.67万元和2,958.27万元;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但由于公司业绩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以及业务发展状况等因素影响,未来营业收入增长情况较难准确预测。因此假设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应的年度增长率分别为0%、10%、-10%三种情形,该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代表公司对2020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  
8.考虑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情况,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9年度/<br>2019年12月31日 |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
|-------------------------------------------------------------|------------------------|--------------------|
| 期末总股本(股)                                                    | 215,411,610            | 215,411,610        |
| 情景1:2020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年度增长率为0%   | 45,026,654.39          | 45,026,654.39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 29,582,712.62          | 29,582,712.6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0.21                   | 0.2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4                   | 0.1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4                   | 0.14               |
| 情景2:2020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年度增长率为10%  | 45,026,654.39          | 49,529,319.8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 29,582,712.62          | 32,540,983.8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0.21                   | 0.2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4                   | 0.1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4                   | 0.15               |
| 情景3:2020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年度增长率为-10% | 45,026,654.39          | 40,523,988.9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 29,582,712.62          | 26,624,441.3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0.21                   | 0.1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4                   | 0.1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4                   | 0.12               |

注: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规定计算。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投入使用至募投项目投产和产生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在募投项目产生效益之前,股东回报依然依赖于公司现有的业务基础,由于公司总股本扩大,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指标下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股票当年存在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含发行费用)148,141.9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投入额   |
|----|----------------|-----------|-----------|
| 1  | 大唐芙蓉园景区系列文旅演艺秀 | 17,142.00 | 17,142.00 |
| 2  | 《御宴大唐》实景剧      | 15,000.00 | 15,000.00 |
| 3  | 《御宴大唐》实景剧      | 11,999.92 | 11,999.92 |
| 4  |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 4,000.00  | 4,000.00  |
| 合计 |                | 48,141.92 | 48,141.92 |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等相关说明详见公司2019年7月1日披露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及使用募集资金分析报告。  
四、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有所下降,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摊薄风险,实现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以增厚未来收益、填补回报并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提升公司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将改进完善业务流程,加强对下辖景区的管理,加大对下辖景区的宣传力度,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提高营运资金周转率。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决策权,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内部控制能力,提升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二)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流程,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合理、有效使用,控制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三)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收益  
董事会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等相关说明详见公司2019年7月1日披露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及使用募集资金分析报告。  
(四)严格规范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要求,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进一步明确和稳定了股东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将严格执行分红政策,确保公司利润分配切实履行,且该承诺能够得到保护。在公司实现产业升级、企业健康发展和经营业绩持续提升的过程中,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合理回报。  
综上所述,公司将提升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摊薄风险,并将在未来期间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有效降低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公司制定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此进行投资风险提示。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承诺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4]17号)、《国务院关于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约束,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措施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若本公司本单位因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致使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无法得到有效执行,而由上市公司承担投资者遭受的损失,本公司将承担补偿责任;  
3.自本次承诺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有关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将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遵守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薪酬制度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承诺,如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有关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六、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披露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履行情况。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7月1日披露了《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2月14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发行对象、定价方式、发行数量、锁定期等进行修订,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修订事项。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现将本次发行方案修订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原方案内容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复后,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不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修订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复后,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不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二)发行数量  
原方案内容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179,509,675股的20%,即35,901,935股(含本数)。”  
若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份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于发行时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修订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215,411,610股的30%,即64,623,483股(含本数)。”  
若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份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于发行时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三)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原方案内容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上市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修订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上市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2020-023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及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机关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尚需有权国有资产监管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审议批复、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